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5-087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李凌云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9,242,986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0.80%）的董事、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李凌云女士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310,746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0.20%）。

近日，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董事、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李凌云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本次减持股东名称：李凌云女士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李凌云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242,986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0.8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及二级市场上增持的股份。

3、拟减持的股份数量及减持比例：拟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310,746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比例 0.20%。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

5、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按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李凌云女士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李凌云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督促李凌云女士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李凌云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6 日